

河南省教育厅

教人〔2019〕735号

河南省教育厅 转发教育部关于追授于瑾同志“全国优秀教师” 荣誉称号决定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关于追授于瑾同志“全国优秀教师”荣誉称号的决定》（教师〔2019〕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全省教育系统正在开展的“学习时代楷模 成就出彩人生”师德主题教育活动，广泛宣传学习于瑾同志的先进事迹，学习她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，学习她恪尽职守、教育报国的崇高信念，学习她无私奉献、默默耕耘的高尚情怀，学习她著书立作、潜心问道的治学精神，学习她立德树人、诲人不倦的仁爱之心。各地、各校要将宣传学

习活动与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，与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相结合，围绕教育报国守初心、立德树人担使命的要求，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，引导全省广大教师努力做党和人民满意的“四有”好老师。

2019年10月28日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0月30日印发

